



2006/08/11 10:28 AM

 Urgent Return Receipt

To: cabenq@cab.gov.hk
 cibenq@citb.gov.hk
 csbspo@csb.gov.hk
 cso@csso.gov.hk
 edb@edlb.gov.hk
 embinfo@emb.gov.hk
 enquiry@hplb.gov.hk
 enquiry@hwfb.gov.hk
 etwbenq@etwb.gov.hk
 fso@fso.gov.hk
 hab1@hab.gov.hk
 info@fstb.gov.hk
 sbenq@sb.gov.hk

cc:

Subject: 香港學術界的恥辱

又是典型的學者「爆響口」例子。失望、失望、好失望！

嶺南大學公共政策研究中心主任，何濛生於8月8日在東方日報，發表「實施商品稅之可行方案」為題的文章，以下是部份內容：

文章多處的論點，基礎都是在未經證實的「假設」上 (assumption)。

1. 薪俸稅的減免特別惠及中產

極度懷疑「特別惠及」的說法。薪俸稅的減免可能會惠及中產，但首要的條件是：你的工作還在。當前最主要的事是如何迎接，新一輪服務業北移的挑戰。銷售會加快北移速度，這是市民不願見到的。服務業北移後，部份「中年」中產人士受影響，變成失業。「薪俸稅的減免」對他們有甚麼用處？

1. 低下階層消費低，其繳的商品稅可以完全由2,000元的退稅抵銷

絕對是典型「爆響口」，「低下階層消費...完全由2,000元的退稅抵銷」絕對是未經證實的「假設」(assumption)，為什麼不是 \$3,000，不是 \$2,059？

1. 「高收入」「高消費」人士由於取消了16%的標準稅率，不會有甚麼獲益。

請留意！「高收入」未必是「高消費」，「高消費」未必是「高收入」。「高收入」人士的收入可能是紅利 (dividend)，不是薪金 (salary)。

1. 由於利得稅稅率下降，應會刺激投資和商業活動，創造更多的職位。

這點的意見已在「銷售稅的 B.S. (四)」發表過，不再重複。是「市場環境」或是「利得稅」，會是商家考慮投資的主要因素？

1. 商品稅還可使目前在「地下經濟」活動的人士納入稅網

這點證實了何濛生對銷售沒有認識。銷售會滋生「地下經濟」。閣下如遇上唐人街華人，請問問他們。

1. 取消遺產稅後繼承者消費時也會交出一點稅

這一句證實了何濛生的邏輯思維的確是有問題，無論在有沒有取消遺產稅，遺產繼承者消費時都要交銷售。這一句基本上是「廢話」！

勞煩陳坤耀多點指導員工！

(署名來函)



東方日報 06年8月8日.pdf

(編者註：未能確認來函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。)

(編者註：此意見書所載的剪報、刊物或網上資料等，沒有刊載在本匯編內。)